

## 附件 7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和签章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华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南华大学室外体育场维修改造工程-匹克球场、气排球场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华大学室外体育场维修改造工程-匹克球场、气排球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湖南双和体育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9人，营业收入为2269.6716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08.645402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      人，营业收入为      万元，资产总额为      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湖南双和体育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24日

---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